

再谈杜诗“忠君”说

——答郑文先生

许 总

读了郑文先生的《杜甫爱国爱民与忠君思想是否必须分开》（载《四川师范大学学报》1987年第5期）一文，感谢他对拙文《〈杜甫研究〉得失探》（载《学术月刊》1986年第1期）的关注，并将拙文视为“关于对杜甫的评论近来有一种新观点”（见郑文原文，以下凡引目该文，皆不注明）的代表。但是，对其驳难之词，却多有困惑且难以赞同。在此试约略析之，以作答谢并答辩之词。

郑先生与我的分歧，主要在于对杜诗“忠君”说的理解。他引用了拙文中的一段话，为便于论析，仍转录于下：

宋代理学的时代背景、实质内容就是宋人说杜的主要论点并影响千余年的杜诗“忠君”说的植根土壤。只要勇于廓清迷雾，敢于破除宋以来说杜之桎梏、杜诗中表现的诗人思想的变化及其对最高统治者由希望到失望、由讥刺到反抗的发展是显而易见的。清人钱谦益作《草堂诗笺》，即一反旧说，以为多对玄、肃、代三君失道的讥刺，并昭揭肃宗“隐而未暴”之“逆状”，近人胡小石作《杜甫〈北征〉小笺》，亦指出杜甫晚期思想的“极大质变”正在于彻底抛弃“平日所受诸儒家之信条”及“维系封建统治之纲常名教”。将其“悉付粉碎虚空”，……杜甫晚期作品所表现的思想的“质变”，其实是极为显明的。即以《朱凤行》而论，其中“黄雀”、“蚂蚁”与“鸱枭”的界限以及诗人的立场异常分明，对暴政的揭露，对暴君的抨击，代表了被迫害者的共同呼声。其与统治阶级划若鸿沟，与时君的距离愈来愈远的思想发展极为明晰。因此，对于杜甫思想中“爱国爱民”与“忠君”的概念必须分开，绝不可混为一谈。

对此，郑先生用洋洋万言的篇幅引述了很多杜甫的具体诗篇，说明杜甫一生始终“效忠唐室”，并断言“他的爱国爱民与忠君思想，是不可分开的，也不能分开的”。

我以为，首先，郑先生对拙文的主旨乃至我的杜诗学研究的完整观点缺少全面的了解，以致成为执一隅之辩。拙撰此文，主要是针对建国以来杜甫研究状况特别是《杜甫研究》一书而发，而前引这一段话则是说明其与宋代杜诗“忠君”说的相似，并非对杜诗“忠君”说的正面辨析。然而，即使从这一段话看，拙文中“宋代理学的时代背景、实质内容就是宋人说杜的主要论点并影响千余年的杜诗‘忠君’说的植根土壤”这一出发点仍然是甚为明晰的。郑先生对我的驳难，却全然无视我的出发点，完全局限于对杜诗本身具体作品的讨论，

因而其不仅忽略了杜诗“忠君”说这一概念形成的历史背景和特定涵义，而且对杜诗本身的理解也因囿于陈习而流于浅率。

对于杜诗“忠君”说的背景及其实质的辨析，我曾撰《论宋学对杜诗的曲解和误解》（载《文学评论丛刊》第22辑）、《“诗圣”废名论》（载《江汉论坛》1985年第9期）二文论之甚详。这一观点并贯穿于我的一系列杜诗学研究论文中，如《杜诗学大势鸟瞰》（载《光明日报》1986年8月12日）、《桐城派杜诗学概略》（载《中国古典文学论丛》第4辑）、《金元杜诗学探析》（载《江海学刊》1987年第3期）以及《杜甫夔州诗评价之我见》（载《草堂》学刊1985年第2期）等等。概而言之，杜甫被尊为“诗圣”，始于宋代，所谓“一饭未尝忘君”的“忠君”说，也是在宋代这一特定历史时期形成的。宋代统治者提倡尊孔读经，实行思想专制，使政治家、思想家对儒家经典的解释完全适应统治阶级的政治需要。同时为了笼络知识分子，又沿袭唐制，以诗赋取士。因此，在诗的领域，也需要象儒家圣人那样的偶像和与儒家经典相适应的诗歌。宋人对杜甫的极力推崇以及评杜的主要观点，也都直接或间接受到这一需要的支配和影响。秦观《韩愈论》中不仅将杜甫“集诗之大成”比作孔子“集圣之大成”，而且提出“适其时”说，杜甫正是在宋代这一特定时代的思潮与需要之中被捧上“诗圣”宝座的。杜甫既被奉为诗圣，其诗歌创作也就被视同儒家六经。因而，如同汉儒说诗一样，在宋人看来，杜诗也必然是完全符合儒家诗教的精神和封建纲常的原则，绝不会有丝毫越轨之处的。这是宋人说杜的思想基础和总的纲领，也是宋代政治需要和学术思潮在杜诗研究中的必然反映。苏轼《王定国诗集叙》云：“古今诗人众矣，而杜子美为首，岂非以其流落饥寒，终身不用，而一饭未尝忘君也欤”，即已明言“一饭未尝忘君”为宋人尊杜的主要原因。张戒《岁寒堂诗话》固亦扬杜而抑李，但他却反对元稹的扬杜是以“铺陈排比”，而不是“笃于忠义”。他认为“识国风、骚人之旨，然后知子美用意处”。至于“掩颜谢之孤高，杂徐庾之流丽，在子美不足道耳”。可见同为推崇杜诗，内涵却迥异如此！甚至杜甫自己对诗歌艺术成就的自负，屡次流露“文章千古事”、“文章日自负”、“文章曹植波澜阔”，“庾信文章老更成”的自得之意，也被宋人斥为“所见狭矣”（洪迈《容斋随笔》卷十六），杜诗中抒情写景之作被斥为“如此闲言语，道出做甚”（《二程遗书》卷十八）。可见宋人对杜诗价值的认识与杜甫本人也是大相径庭的。而对于杜诗“忠君”说的形成及其内蕴，只有在这样广阔的背景和视野上，才可能得到较为深入的理解。

二

细察杜诗本身，也绝不是象郑先生所说的那样一贯忠君。固然，在封建时代，文人对国家民族的关注，往往寄希望于皇帝一人。杜甫当然也不可能超脱其所处时代的局限，但是，杜甫一生从裘马轻狂到西南飘泊，恰恰伴随着唐帝国由盛而衰的过程，随着社会认识日益趋深透，他对最高统治者——君的态度亦有明显的变化。即从杜甫早年“致君尧舜上，再使风俗淳”的思想来看，与宋人所谓忠君说的愚忠本质亦有根本区别。君非尧舜，故欲致之如尧舜，可见时君与其理解中之要求是相差甚远的，所谓“回首叫虞舜”，已是这种思想的激切表现。安史乱起，肃宗擅立，杜甫本不以为然，但国难当前，亦只得寄之以中兴之望；仓皇脱贼，奔凤翔行在，实欲补乾坤之疮痍。因之一拜拾遗，即夙夜寐，勤于国事；然上疏言房琯罪细不宜免，始一秉公直言，即触怒肃宗，几遭不测。杜甫遇玄宗于昏时，遭肃宗之

残虐，故不仅深怀不遇之感，且对昏暴之君多有怨讽之意，如《秦州杂诗》“唐尧真自圣，野老复何知”，极为明白，毋庸回护。其后，随着饥寒流落，入世益深，他对皇帝的怨讽亦更为深刻，如“天子多恩泽，苍生转寂寥”，“谁能叩君门，下令减征赋”，就是在亲睹民间“开视化为血，哀今征敛无”的社会阅历基础上，得到“衣冠兼盗贼”、“盗贼本王臣”的深刻认识后，对最高统治者的辛辣讽刺和无情鞭笞。即就《朱凤行》说，其中“下噉百鸟在罗网，黄雁最小猜难逃”，抨击暴政之意已极明晰。与夔州时期的《写怀》诗中“君看灯烛张，转使飞蛾密”对照看，尤可见其晚期思想发展的一贯性。而“山巅朱凤声嗷嗷”与“尽使鸱枭相怒号”的前后两种性质不同的呼号形成强烈的对照，无疑已是“金刚怒目”似的抗争了。对此，郑先生却理解为“相怒而号者”为彼等鸱枭自身之事；纵曰‘使’之，‘使’之之力竟止于相怒而号，反抗又从何见乎”，如此抹煞杜诗的抗争精神的偏执之见，实在令人惊讶。

其实，在唐代以前，即使是传统的儒家道德规范，对君的态度也并非全然要求以“忠”。据《孟子·万章上》载，伊尹对君的态度是以“王天下”为前提和准则，其对于汤，则尽力相佐，而对于太甲，则“放之于桐”。这种做法，即得到孟子的公开称赞。也就是说，君已圣明，则应尽力以佐之；君有过失，则应及时讽谏以补之，甚至用强力使其改之。这种思想，到唐太宗时，还在魏征身上表现出来。据《旧唐书·魏征传》载，魏征对君的态度也是极为清楚的，他提出“良”臣与“忠”臣的区别，并当君之面表明不作“忠”臣，实为伊尹、孟子思想的进一步发展。杜甫不仅自比稷契，固然与伊尹、魏征的思想一脉相承，且屡次艳羨伊尹、吕望、诸葛亮等人的佐尹业绩并称颂“煌煌太宗业”，亦无疑为自己未逢汤、文、刘备、太宗而伤感。正因为所遇非为可以“王天下”的理想之君，所以丞欲致之如尧舜。而时君昏庸残暴，不仅致之不能，且反罹灾祸，故以诗抗刺，实属情理之中。

然而随着君权的日益强化，到了忠君思想发展为无条件愚忠并从理论上予以固定的宋代，当然不可能容许这种现象的存在。宋人说诗也就尽量抹去传统诗论中“刺”的一端，而将“美”的一端加以无限扩大。因此，在宋代，由于政治的需要，儒家思想虽然仍然占据着统治地位，但其内涵实际上已发生了变化，其积极方面被淹没，而消极方面却极度膨胀和发展。如此说杜，自然与杜诗的实际情况难以契合。

总之，我以为，对于杜诗的理解，如能破除陈说之囿，动态地完整地把握杜甫思想的复杂性和发展性，同时认清杜诗“忠君”说这一概念形成的特定时代背景与特殊含义，那么对杜诗“忠君”的问题是不难辨明的。强调杜甫思想中“爱国爱民”与“忠君”的概念必须分开，也正是以这样的思想认识为基础的。反之，如果不加联系、不加分辨地只是撷取个别诗句的表面意义以作博大精深的杜诗思想内涵的说明，恐怕也只能停留于极其浮表的层次。对此，俞平伯先生说得好：“所谓尧舜之君，真不过说说好听，遮遮世人眼罢了。”（《说杜甫〈自京赴奉先县咏怀〉诗》，载《语文教学》1951年第4期）可见，所谓“遮遮世人眼”的表面意义是不可以当作杜诗的深层真义的。

三

实际上，拙文对杜诗“忠君”提出疑问，并不象郑先生所认为的是新出现的“新观点”。对此，先哲时贤实已多有论及。我的杜诗学研究正是在这一起点上，吸取了前人的观点，并

残虐，故不仅深怀不遇之感，且对昏暴之君多有怨讽之意，如《秦州杂诗》“唐尧真自圣，野老复何知”，极为明白，毋庸回护。其后，随着饥寒流落，入世益深，他对皇帝的怨讽亦更为深刻，如“天子多恩泽，苍生转寂寥”，“谁能叩君门，下令减征赋”，就是在亲睹民间“开视化为血，哀今征敛无”的社会阅历基础上，得到“衣冠兼盗贼”、“盗贼本王臣”的深刻认识后，对最高统治者的辛辣讥刺和无情鞭笞。即就《朱凤行》说，其中“下愍百鸟在罗网，黄雁最小犹难逃”，抨击暴政之意已极明晰。与夔州时期的《写怀》诗中“君看灯烛张，转使飞蛾密”对照看，尤可见其晚期思想发展的一贯性。而“山巅朱凤声嗷嗷”与“尽使鸱枭相怒号”的前后两种性质不同的呼号形成强烈的对照，无疑已是“金刚怒目”似的抗争了。对此，郑先生却理解为“相怒而号者”为彼等鸱枭自身之事；纵曰‘使’之，‘使’之之力竟止于相怒而号，反抗又从何见乎”，如此抹煞杜诗的抗争精神的偏执之见，实在令人惊讶。

其实，在唐代以前，即使是传统的儒家道德规范，对君的态度也并非全然要求以“忠”。据《孟子·万章上》载，伊尹对君的态度是以“王天下”为前提和准则，其对于汤，则尽力相佐，而对于太甲，则“放之于桐”。这种做法，即得到孟子的公开称赞。也就是说，君已圣明，则应尽力以佐之；君有过失，则应及时讽谏以补之，甚至用强力使其改之。这种思想，到唐太宗时，还在魏征身上表现出来。据《旧唐书·魏征传》载，魏征对君的态度也是极为清楚的，他提出“良”臣与“忠”臣的区别，并当君之面表明不作“忠”臣，实为伊尹、孟子思想的进一步发展。杜甫不仅自比稷契，固然与伊尹、魏征的思想一脉相承，且屡次艳羨伊尹、吕望、诸葛亮等人的佐尹业绩并称颂“煌煌太宗业”，亦无疑为自己未逢汤、文、刘备、太宗而伤感。正因为所遇非为可以“王天下”的理想之君，所以丞欲致之如尧舜。而时君昏庸残暴，不仅致之不能，且反罹灾祸，故以诗抗刺，实属情理之中。

然而随着君权的日益强化，到了忠君思想发展为无条件愚忠并从理论上予以固定的宋代，当然不可能容许这种现象的存在。宋人说诗也就尽量抹去传统诗论中“刺”的一端，而将“美”的一端加以无限扩大。因此，在宋代，由于政治的需要，儒家思想虽然仍然占据着统治地位，但其内涵实际上已发生了变化，其积极方面被淹没，而消极方面却极度膨胀和发展。如此说杜，自然与杜诗的实际情况难以契合。

总之，我以为，对于杜诗的理解，如能破除陈说之囿，动态地完整地把握杜甫思想的复杂性和发展性，同时认清杜诗“忠君”说这一概念形成的特定时代背景与特殊含义，那么对杜诗“忠君”的问题是不难辨明的。强调杜甫思想中“爱国爱民”与“忠君”的概念必须分开，也正是以这样的思想认识为基础的。反之，如果不加联系、不加分辨地只是撷取个别诗句的表面意义以作博大精深的杜诗思想内涵的说明，恐怕也只能停留于极其浮表的层次。对此，俞平伯先生说得好：“所谓尧舜之君，真不过说说好听，遮遮世人眼罢了。”（《说杜甫〈自京赴奉先县咏怀〉诗》，载《语文教学》1951年第4期）可见，所谓“遮遮世人眼”的表面意义是不可以当作杜诗的深层真义的。

三

实际上，拙文对杜诗“忠君”提出疑问，并不象郑先生所认为的是新出现的“新观点”。对此，先哲时贤实已多有论及。我的杜诗学研究正是在这一起点上，吸取了前人的观点，并

对这些吉光片羽似的零散见解从理论上加以系统化。在郑先生所引拙文中，已有钱谦益论杜甫昭揭肃宗“隐而未暴”之“逆状”，以及胡小石指出杜甫晚期思想的“极大质变”之说。郑先生批评拙文时有这样一段话：

（杜诗）如果到了反抗的程度，自然达到了许君所引胡先生所指的“极大质变”，也合于所谓“彻底抛弃‘平日所爱诸儒家之信条’及‘维系封建统治之纲常名教’，将其‘悉付粉碎虚空’”。从这段话不难看出，郑先生认为拙文与胡小石先生的观点是完全一致的。但是遗憾的是，郑先生在对拙文极尽批驳之时，通篇对其自己曾两度引用的胡小石之语乃至钱谦益之见却避而不置一词，这不能不令人感到莫大的困惑。而从这一事实本身，也自然不能不使人对郑先生的驳难之词的可靠性及可信性产生极大的疑问。郑先生在文章的结尾处又有云：

至于意存反抗的诗篇，在他（指杜甫）的晚年作品中尚未发现；尤其对暴政的揭露，还找不到如《兵车行》、前后《出塞》那样的诗篇。

这是为了说明杜甫晚年诗中没有“反抗暴政”之作，但客观上却又承认杜甫早期作品《兵车行》、前后《出塞》是“反抗暴政”之作。这又使其全文的立论基础出现了明显的矛盾。

其实，持反对杜诗“忠君”说观点的尚不止钱、胡二人，前引今人俞平伯之论也是极为明晰的。另外，治杜诗的人大约都知道清代杰出批评家金圣叹的《杜诗解》。金氏在批评杜诗中，敢于冲破“温柔敦厚”的诗教藩篱，从根本上反对把杜甫看作是“一饭不忘君”的腐儒，特别强调杜的批判精神、斗争锋芒以及深广的人民性，更是淋漓尽致。对于金氏的批解，此不赘引，且看其《长夏读杜诗》中云：

万里桥西宅，龙门寺后诗。冬春惟眼泪，玄肃最微辞。

这里，“冬春惟眼泪”，已写尽杜甫忧国忧民的一生；“玄肃最微辞”，则大胆肯定了杜甫讥刺乃至抨击最高统治者——君的勇气。而这也正可作杜甫的忧国忧民思想与刺君精神同时存在以及其忧国忧民思想与忠君思想必须分开的绝好注脚。对于这些重要的见解，郑先生讨论这一问题时怎么能全然忽略或竟不置一辞呢？

以上仅就郑先生之驳难，约略申明己见，难以尽意处，则请参阅前已举目之拙文。如此，未知能够起到帮助郑先生对前哲之论的回忆乃至释其疑窦的作用否？

（上接第76页）

一步研究，今后必然还会长期争论下去。有人也还并不满足于“并重”的提法，认为既是比较，在比较中进行鉴别，那就不仅存在着差异，在某些问题上还会有优劣之分。杨慎就说过：“今人谓李杜不可以优劣，此语亦太愤愤！”（《升庵外集》）我想，优劣之争也还并不会就此罢休，随着李杜研究的不断深入，这种争论也必然还会延伸。真理愈辩愈明，没有矛盾，没有争论，我们的研究工作就不可能有所前进。